

水泥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若干问题探讨

王小强

焦作千业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河南 焦作 454171

[摘要]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是一项政策性与专业性强、需要企业内部多个职能部门协作完成的重要专项工作。从笔者调研的实际情况看，不少企业仍存在组织管理不到位、工作程序不合理、开展技术研究开发活动日常管理基础资料欠缺、不合规等主要问题，影响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质量与效果。文中从水泥行业中归纳目前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中存在的共性问题、建立健全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组织管理机制、建立健全企业开展技术研究开发活动组织管理体系、抓常抓细企业开展技术研究开发活动日常管理基础工作、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准备工作应遵循的工作先后程序等五个方面进行了探讨，致力于助推提升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规范化水平。

[关键词]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组织管理；基础工作

DOI: 10.33142/mem.v3i2.6327

中图分类号: F279.2

文献标识码: A

Discussion on Some Problems of Cement Enterprises Applying for the Identification of High-tech Enterprises

WANG Xiaoqiang

Jiaozuo Qianye Cement Co., Ltd., Jiaozuo, He'nan, 454171, China

Abstract: The application of enterprises for the identification of high-tech enterprises is an important special work with strong policy and professionalism and needs the cooperation of multiple functional departments within the enterprise. From the actual situation of the author's investigation, many enterprises still have some main problems, such as inadequate organization and management, unreasonable working procedures, lack of basic data for daily management of technologic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activities, non-compliance and so on, which affect the quality and effect of applying for the identification of high-tech enterprises. This paper summarizes the common problems existing in the current declaration and identification of high-tech enterprises in the cement industry, establishes and improves the organization and management mechanism for the declaration and identification of high-tech enterprises, establishes and improves the organization and management system for enterprises to carry out technologic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activities, pays close attention to the basic work of daily management of enterprises to carry out technologic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activities.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work sequence and procedures that should be followed in the preparation of applying for the recognition of high-tech enterprises, and is committed to promoting and improving the standardization level of applying for the recognition of high-tech enterprises.

Keywords: apply for high-tech enterprises; organization and management; basic work

1 水泥行业高新技术整体发展情况

截止 2021 年 11 月，全国现存高新技术企业 27.91 万家，水泥制造、水泥制品、建筑石材等水泥上下游企业中的高企约 1900 余家，占全国高企的比例仅为 0.68%，而这与水泥及相关产业规模相比明显较少。

据统计，2020 年全国水泥产量达到 23.77 亿吨，行业实现利润 1833 亿元，实现水泥销售收入 9960 亿元，工业总产值高达 1.9 万亿元。水泥行业属于规模集中性、资本密集性、技术密集性行业，全国规模以上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共有 1609 条，加之独立的水泥粉磨生产线，目前中国约有 3400 多家水泥企业，大型、特大型企业约 50 家左右，占全国总产能的 76%。主业为水泥的上市公司共有 23 家，2020 年度研发投入总额已破百亿元，水泥高企的基础量已然充足。

水泥工业科技发展水平在“十三五”期间成效显著。科技研发投入强度首次破 1；企业创新发展平台技术攻关超过 1500 项，技术创新成果达 1800 项，荣获地方以及省部级技术革新奖项约 500 项；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一项，获得“建筑材料科学技术奖”35 项。

水泥行业近年来集中在二代新型干法水泥生产技术、低碳产品基础应用研究、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新型高效节能减排技术、碳捕集利用技术等方面开展深入研究。根据国家统计局《全国科技经费投入统计公报》估算水泥行业 2020 年研发 (R&D) 经费投入达 140 亿元，投入强度为 1.32%，同比增加 0.29%，提升明显。

特别是 2021 年绿色发展理念成为工业全领域、全过程的普遍要求，水泥绿色制造和智能制造成为经济增长新引擎和竞争新优势，各企业聚焦于提高水泥全产业链节能

减排水平,建立与各类固体废弃物及危险废弃物排放紧密衔接的循环经济生产体系,提高综合处置能力和利用效率,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全面推进水泥智能制造数字转型等,这其中科技创新不可或缺。“十三五”期间水泥行业共创建国家级绿色工厂 113 家,绿色供应链 3 家。水泥高企的质变的突破即在眼前。

2 河南省地区水泥高新技术企业分析

河南省水泥企业及相关石材、混凝土、水泥制品企业中获得高企认证的为 67 家。整体来看,高企中技术路线主要集中水泥原材料深加工、水泥制品深开发、产业下游混凝土开发四个方面。其中:

水泥原材料深加工类,如:纸面石膏板、自装饰 GRC 外墙保温板、水性涂料、页岩烧结砖生产、粉煤灰蒸压砖、碳酸钙脱硫剂。代表企业有:禹州市金品建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公司等。

水泥制品深开发类,如:防水、保温、防腐材料,新型建筑装饰材、砖制品、砌块制品、被动式建筑、装配式建筑、纤维增强水泥瓦、轨道板、高速铁路用轨枕、桥梁水泥、砼结构构件、石棉水泥制品。代表企业有:河南强耐新材公司、河南联力建材科技公司、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公司等。

水泥产业下游类,如:砂浆、泡沫混凝土、蒸压加气混凝土制品、预拌干混砂浆、再生骨料、再生混凝土。代表企业有:河南金诺混凝土公司、遂平金鼎建材公司等。

水泥主业类,代表企业有:天瑞集团、中联浙川、洛阳水泥公司、卫辉市春江水泥公司等。较为著名的有:天瑞集团通过与华为强强联手打造矿山云、生产云、设备云、物流云等“六朵云”;洛阳中联建设无人智能化实验室、智能包装装车发运等七大 MES 智能管控平台等项目。

结合千业水泥自身,研发方向可以向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城市生活污泥、建筑垃圾循环利用、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建筑固体废弃物处理发力。

3 目前水泥企业申报高企业认定工作中存在的共性问题

2008 年起在全国范围推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认定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以下简称《工作指引》),2016 年我国修订完善了《认定办法》和《工作指引》,完善了高企认定政策,健全了企业规范申报高企认定和开展技术创新活动内部组织工作要求。从调研的评审情况看,有些企业因为不熟悉高企认定政策,加上日常对企业开展的研发活动管理粗放(包括科技人员管理、研发项目实施与研发费用归集核算、科研成果转化管理等),未能做到规范申报,导致未能评审通过,未能享受高企税收优惠政策,存在下列主要问题:

(1) 申报组织工作缺失制度安排,管理组织工作缺乏强有力机构统筹

不少企业未建立类似申报高企认定工作领导小组的组织机构,企业管理层习惯于口头指定财会部门或科研部门牵头组织申报,缺失强有力的机构统筹组织企业申报,导致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工作开展职责不明与申报工作计划性不足,企业内部相关职能部门未能形成合力,规范做好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工作。

(2) 申报工作缺失良好的工作基础,临时抱佛脚申报情形突出

不少企业忽视开展技术研发活动日常管理精细化工作,“重研发、轻管理”情形突出,导致每年科研人员管理、科研设备与场所管理、科研经费预算管理、科研项目(RD)立项与实施、知识产权、科研成果转化、产学研合作、研发费用投入与产出归集核算等日常管理基础资料不完整或缺失。企业对开展技术研发活动的日常粗放式管理,不仅影响企业开展技术研发活动效率,而且严重影响企业申报高企认定、政府资助科研项目验收、申报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等工作质量与效率。迫使企业申报基础资料准备工作临时抱佛脚进行,突击申报情形突出。

(3) 了解与掌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政策不够,申报准备工作程序不科学

如在申报年度,有的申报企业未协调各个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报告和高企认定专项审计报告数据,即早早按照账面未审数完成了向主管税务机关填报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工作,导致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报告、高企认定专项审计报告、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三者之间相关数据存在不合规差异,严重影响申报企业高企认定评审工作,“返工”情形屡屡发生。

4 建立健全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组织管理机制

持久并常态化的申报高企认定工作组织管理机制,强有力的组织领导和工作计划性以及有序性,能大大提高认定工作规范化与效率。

笔者认为:按照《认定办法》和《工作指引》要求,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工作,政策性与专业性强,是一项系统性很强的工作;要以对企业近三个年度开展技术研发活动全面、客观、完整的绩效评价工作成果为基础,涉及企业内部多个职能部门,需要企业内部相关职能部门紧密协同合作完成,临时抱佛脚方式突击进行申报高企认定工作,是不可取的。

企业必须注重建立健全申报高企认定工作组织管理机制,成立高规格认定工作领导小组(可与技术研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一致,两个机构、一套人马运作)。由该领导小组负责统筹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工作,明确承担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工作主体责任的牵头职能部门、配合与协作职能部门及其工作职责,制定并督导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工作方案或计划有效实施。

关于分工,笔者认为,企业内部负责技术研究开发活动的职能部门(如研发中心、科技办、技术研发部)应熟悉并掌握整个企业开展技术研究开发活动情况,包括科研项目(RD)立项实施情况、获取知识产权情况、科研设备与研发场所使用管理情况、科研活动管理制度建立与执行情况、产学研活动情况等,承担牵头组织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工作比较恰当。

财会部门负责科研经费预算执行情况;生产经营部门负责评估科研成果转化情况;人力资源部门负责科研队伍队伍建设情况,承担配合、协助工作职责。在企业相关职能部门每年各负其责参与管理日常技术研究开发活动工作成果基础上,做到责任主体明确、工作分工明确、工作责任落实到人,确保申报工作计划或方案执行力,如期高质量完成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工作。

5 建立健全企业开展技术研究开发活动组织管理体系

《认定办法》明确规定认定为高企八项条件之一,企业创新能力评价应达到相应要求。《工作指引》明确规定了企业创新能力评价四个方面内容,即知识产权、科技成果转化能力、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企业成长性等四项指标;各级指标均按整数打分,满分为100分,其中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20分;综合得分达到70分以上(不含70分)为符合认定要求。《工作指引》明确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由技术专家根据企业研究开发与技术创新组织管理的总体情况,进行综合打分;其中评价内容涉及组织管理制度、投入核算体系、内部研究开发机构、产学研合作、激励奖励制度、人员的进修技能培训、绩效评价^[1]。

可见,《认定办法》和《工作指引》十分注重考评申报企业科技创新活动组织管理水平,引导申报企业应做到技术研发及其成果转化和科研组织管理工作规范化两手抓。笔者认为:申报企业存在的研究开发活动组织管理水平不高或缺缺情形,带有普遍性。高企认定申报企业,应正视《认定办法》和《工作指引》确立的企业创新能力评价应达到相应要求的评审导向,强化企业开展技术研究开发活动的硬件、软件两方面科研条件建设工作。做到企业开展技术研究开发活动管理工作有章可依、有组织保障、有人管事、有效开展,不断提升企业技术研究开发活动组织管理水平,实现企业对科技创新活动的人、财、物投入产出成果最大化,进而达到企业“创新强企”和高质量发展的经营战略目标。事实证明,技术研发活动组织管理体系健全的申报企业,高企认定申报成功率更高。

6 抓常抓细企业开展技术研究开发活动日常管理基础工作

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按照企业建立健全的技术研究开发活动管理制度,每年企业开展技术研究开发活动,日常管理基础工作形成的工作业绩资料和信息,是企业申报高

企认定工作所需的重要来源。抓常抓细企业开展技术研究开发活动日常管理基础工作,一方面促进企业技术研究开发活动管理精细化和科研工作成果最大化,另一方面将企业研究开发活动日常规范化管理与高企认定政策要求有机结合,为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工作奠定良好前期工作基础,使得整理获取申报高企认定工作所需资料和信息工作达到事半功倍效果。每年企业开展技术研究开发活动日常管理基础工作,包括下列十项:

技术研发活动基础类:(1)科技人员管理、设备与场所管理、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的管理;(2)科研项目管理,包括立项、实施、验收或结题全过程管理,并对科研项目是否符合《工作指引》研究开发活动定义以及是否归属基础研究项目做出界定意见;(3)科研成果管理、科研成果转化管理,包括转化形式、应用成效情况;(4)企业高新技术产品(服务)的对应支撑关键技术和技术指标具体说明以及相关证明资料管理,包括对应的《技术领域》、相关的生产批文、认证认可和资质证书、产品质量检验报告等;(5)委托企业外部机构或个人进行的研究开发活动管理,包括委外研发合同签订实施及其科研成果情况^[2];

财务核算类:(1)企业生产经营部门进行的研发事项而产生的料、工、费,应及时组织审核确认工作,并形成书面确认文件,作为企业财会部门归集核算技术研究开发费用入账证明资料之一;(2)对每月企业开展技术研究开发活动发生的料、工、费投入,及时完成审核确认工作,做到企业研究开发活动经费投入手续齐全合规,并开展科研经费预算执行情况跟踪分析工作;(3)按照企业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或会计制度和本企业制定的技术研究开发费用会计核算办法(标准),单独建账并明细核算企业研究开发活动投入,并按《工作指引》规定的“企业年度研究开发费用结构明细表”,设置高企认定专用研究开发费用辅助核算账目,按《工作指引》规定的研究开发费用归集范围进行核算;

总结类:(1)年度终了后,由企业相关职能部门组织完成对上年度企业开展技术研究开发活动情况的绩效评价工作,包括科技人员队伍建设、科研条件建设、管理制度执行力与科研项目实施情况等评价,并形成书面评价报告。(2)对接各级政府部门申报研发中心或研究院、申报高企认定等相关政策对科技人员、科研设备和场所、知识产权、研发费用投入、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等考核指标进行对标分析,着眼长远,从顶层设计上精心筹划,积极采取相关措施,强化对技术研究开发活动投入与管理规范化,创造条件持续保持达标^[3]。

7 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准备工作应遵循的工作先后程序

企业组织申报高企认定准备工作程序科学性越强,申报准备工作效率越高。从《认定办法》和《工作指引》规

定的认定程序和企业申请时应提交的八方面申报材料看,存在内在逻辑关系和工作先后顺序,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准备工作应按科学的工作程序开展,否则“返工”情况不可避免。笔者认为,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准备工作,应遵循下列工作先后程序要求:

第一,企业应先对照高企须同时满足的八项条件,及时向政府科技主管部门咨询政策后进行自我评价,并判断是否基本符合申报条件。若企业管理层决定本年申报,应在规定期限内,登陆“高企认定管理工作网”,办理注册登记。高企认定机构核对企业注册信息,在网络系统上确认激活后,企业可以开展后续申报工作。

第二,企业应成立申报高企认定工作领导小组,制定申报工作方案。明确牵头组织申报职能部门与协作职能部门及其工作任务,决定是否聘请科技中介机构筹划组织高企认定申报工作,督促承担申报高企认定工作各相关职能部门及其相关人员有效履行各自承担的申报工作职责,及时协调解决申报工作中发生的疑难问题,确保申报工作有序并顺利开展。

第三,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工作相关职能部门及其人员,应认真梳理近三个会计年度各自负责的技术研究开发活动日常基础管理工作形成的资料与信息(不限于上述 10 项内容),并对照《认定办法》和《工作指引》规定应提交的高企认定申报资料,整理形成对应的申报资料,并检查这些资料合规性、真实性、完整性,对不规范的事项,及时整改到位。

第四,在完成或基本完成上述三项工作后,企业应尽早先委托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后委托高企认定专项审计顺序,委托符合资质条件的中介机构出具企业上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报告和企业近三个会计年度研究开发费用、近一个会计年度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专项审计报告。在申报年度 5 月 30 日前,按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规

定,完成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上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包括主表和附表)工作。

第五,确保申报的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相关数据精准,做到有效避免申报年度因近三个会计年度会计报表(经审计)、研究开发费用结构明细表(经审计)、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三者之间同一财务指标数据存在不合规差异而造成的申报工作被动情形。

第六,在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工作领导小组确认本企业申报高企认定工作所需的申报资料合规齐全且符合国家规定的申报资料条件后,登录“高企认定管理工作网”,按要求填写《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书》,通过网络系统提交至认定机构,并向认定机构提交《认定办法》和《工作指引》规定应提交的申报书面材料,做到申报工作赶前不赶后,在认定机构规定有效期内完成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

8 结语

高企认证申报工作是一项复杂工程,认证流程繁琐,涉及近三年数据及企业大部分部门,且准备周期长,审核程序严格且层层筛选,通过后还要进行三年一次的复审,做好各项准备工作,企业可以利用高企这一国家级资质认证全面提升行业地位及影响力,同时享受所得税减免及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各项优惠政策。

[参考文献]

- [1]陈啸,刘军.进一步完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建议[J].江苏科技信息,2017(15):1-2.
 - [2]潘春花.《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新规解读[J].企业改革与管理,2017(10):200.
 - [3]李竞强,康苏媛,马虎兆,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新政解读及应对措施[J].天津科技,2016,43(9):1-2.
- 作者简介:王小强(1981-)男,汉族,河南焦作人,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研究方向为财务管理。